

臺中市立東山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七次代理教師甄選第 2 次招考結果公告(一次公告分次招考)

一、第 2 次招考甄選結果榜示：

國中部

1. 健體(健康教育)科 (育嬰留停缺)— 正取吳○翔，備取 李○傑。

二、本次甄選係依各錄取人員之甄選成績予以排序，錄取分數均達 80 分以上。

三、正取人員：

(一) 報到日期：另行通知。

(二) 報到地點：臺中市立東山高級中學 1F 人事室(需親自辦理報到, 不得委託)。

(三) 報到攜帶證件正本：詳如臺中市東山高中新進教職員應繳證件一覽表；逾期未辦理報到，視同自願棄權，撤銷錄取資格，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
四、備取人員：

以候補本次正取人員逾期未辦理報到者，或經甄選榜示後發現有不符本次簡章第五點所列基本條件、資格條件者，或第十四點應撤銷其錄取資格者。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；備取人員如獲遞補將由本校另行通知，未通知前請勿來電詢問，未獲遞補之備取人員並得保留其當次候用代理教師資格，候用期限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。